

证券简称：中远海发

证券代码：601866

公告编号：临2021-010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远海发”）股票于2021年1月28日、1月29日和2月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2、经公司自查，并书面询证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正在进行的重大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各业务板块生产经营稳定。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1年1月28日、1月29日和2月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各业务板块的生产经营稳定，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如下：

1、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本次重组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的相关事项，并由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本次重组相关方推进本次重组事项尚需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披露了《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及引入战略投资者增资的公告》，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以 18 亿元人民币的价格向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转让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租赁”）35.22% 股权；在实施本次转让的同时，中远海运租赁拟通过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实施增资扩股，获得战略投资者 10 亿-30 亿元（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的增资。

2020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35.22%股权的议案》及《关于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以公开挂牌增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书面征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重大事项外，公司及公司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1年1月28日、1月29日和2月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重组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本次重组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的相关事项，并由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本次重组相关方推进本次重组事项尚需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远海运租赁的挂牌增资事宜尚在按照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的规定履行公开征集程序，尚未确定最终投资者。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1日